

关于浦银安盛盛通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延 长开放期的公告

根据《浦银安盛盛通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浦银安盛盛通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的约定以及2026年4月22日发布的《浦银安盛盛通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度第二次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现因浦银安盛盛通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运作需要，本基金本次开放期结束日延长至2026年5月12日（含该日），即调整后的开放期为2026年4月23日至2026年5月12日。

重要提示：

（1）投资者可以在2026年4月23日至2026年5月12日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

（2）本基金下一个封闭期为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3个月的期间，如果封闭期到期日的次日为非工作日的，封闭期相应顺延。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

（3）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次延长开放期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务必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12日